

附件 4: 中宁县乡镇卫生院(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细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数据资料来源或评分办法
1. 项目管理 (12)	1.1 健全项目管理,完善绩效考核机制		2	制定本年度项目实施方案,下达任务指标,完善对村卫生室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考核细则,每半年组织对村卫生进行一次绩效考核,有完整的考核指标和考核结果(数据、分数或排名)。	现场查阅相关资料。未制定项目实施方案、任务指标、考核细则的少一项扣 0.5 分;考核指标或考核结果不完整的扣 0.5 分/次。
	1.2 项目人员技术培训和专业技术规范专业知识测试(1分)		2	按时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培训;定期组织医务人员和村医开展基本公共卫生培训,每一项医务人员不少于 1 次,村医不少于 2 次。专业知识测试根据各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系统注册率和培训合格率计算。	参加上级培训要有记录,培训记录与上级部门提供的资料无法印证的扣 0.2 分/次;查阅本级培训通知、签到、课件或教材、影像资料、简报或小结、试卷、成绩单等培训资料。培训每少一次扣 0.5 分,资料少一项扣 0.1 分。专业知识测试依据考试结果计算平均分。
	1.3 项目督查		1	每月组织对辖区村卫生室服务项目进行督导,每周抽查电子健康档案,对督导和抽查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和限期整改。	本级督导每少一次扣 0.2 分;抽查无记录扣 0.5 分;未进行通报和限期整改的扣 0.5 分。
	1.4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		2	建立项目经费预拨制,制定资金分配测算方法,按照时间节点及时拨付、使用经费。对村医的补助经费按照服务数量和服务质量进行分配,12 月 31 日前,村卫生室补助经费全部考核兑现到位,支付比例达到 100%。12 月 31 日前,乡镇卫生院补助经费总支出进度达到 90%以上。	查看乡镇卫生院对村医经费分配测算方法、资金拨付文件,专项支出明细账,无经费分配测算方法扣 0.5 分,经费拨付无文件扣 0.3 分/次;未在 12 月 31 日前拨付至村卫生室的扣 0.5 分;12 月 31 日前,乡镇卫生院经费支出进度未达 90%的扣 0.3 分;每出现一次不合要求使用资金的扣 0.3 分,扣完为止。
	1.5 项目宣传		1	乡村两级开展项目宣传、卫生主题日宣传的有关文件、资料和活动记录,乡级播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公益广告。	未制定项目宣传方案或通知扣 0.2 分,在机构和村卫生室或村部显著位置未公示项目免费政策、服务内容实物和/或记录、实施项目单位机构信息分别扣 0.2 分。在机构内未播放相关宣传公益广告扣 0.5 分。
	1.6 信息报送		1	按照时限要求按时报送报表及其他信息或简报。所有人均均建立花名册,花名册必须和报表数、档案数、系统数一致。	信息报送不及时不准扣 0.1 分/次,与系统数不一致扣 0.2 分/次;每少一类人群花名册扣 0.2 分。
	1.7 问题整改		3	卫生院领导要亲自督战,对县级每次考核通报中反馈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督促落实整改。	整改要有时效性,整改不彻底或不到位扣 1 分/次。

2. 项目 执行(80 分)		1. 电子健康档案 建档率(80%)和 失访率(≤20%)	3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建立电子健康档案人数/ 辖区内常住居民数*100%。 失访率=失访人数/抽查人数*100% 及时剔除无效档案,所建健康档案真实、有效, 信息更新及时、完整。	得分=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80%*3分-(不真实档案/3*3 分)。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10份电子档案,电话回访核 实档案真实性,核查有3份不真实档案,本项不得分。 电子建档率超过100%此项不得分。及时更新居民联系信 息,失访率超过20%扣1分。
	2.1 居 民健康 档案管 理(7 分)	2. 电子健康档案 合格率(90%)	2	抽查档案填写合格的份数/抽查档案总份数× 100%。合格档案包括个人基本信息填写完整、 正确,档案真实。	得分=抽查电子健康档案合格率/90%*2分。随机抽查20份 电子健康档案,核查规范性。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10份 电子档案,抽查档案中信息记录不全或不规范超过2项 和不真实档案均记为不合格档案。
	3. 健康档案使用 率(≥50%)	2	健康档案使用率=档案中有动态记录的档案份数 /档案总份数*100%。指1年内与患者的医疗记录 相关联和(或)其他相关服务记录等。	得分=健康档案使用率/50%*1分。核查居民健康档案中 2021年度内的动态使用情况,计算动态使用率。查看有 无动态使用人群花名册和服务记录,若无扣1分,记录 不规范扣0.5分。	
	1. 计划和总结	1	制定健康教育计划,有完整记录和总结评价	无计划扣0.5分,无年终总结扣0.5分。	
		1	每年发放12种以上不同内容形式的健康教育印 刷材料(至少含6种中医内容和6类基本公共卫 生服务项目)	有健康教育活动现场地,宣传资料摆放整齐,健康教育印 刷材料种类每少一种扣0.1分,材料领取有出入库记录, 无记录扣0.2分。	
		1	每年播放不少于6种(至少含3种中医内容)的 健康教育音像材料	播放种类每少一种扣0.1分,播放无记录扣0.5分。	
	2. 健康教育 活动 (6分)	1	每年组织不少于9次面向公众的健康教育咨询活 动(村卫生室不作要求)	全年开展9次以上主要卫生日宣传、咨询活动并有完整 记录,少一次扣0.2分,资料整理不全者扣0.1分,信 息报送不及时扣0.1分,扣完为止。	
		1	按照标准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宣传栏内容每2 个月更换1次(至少含3期中医内容)	宣传栏少一个扣0.1分,至少更换6次并有完整的记录 (包括主题、内容、日期、主办方、照片等),少一次 扣0.1分,记录不全1次扣0.1分;扣完为止。	
	1	1	每年举办不少于12次健康教育讲座(乡镇卫生 院至少含6次中医内容的讲座、村卫生室至少开 展6次)。	每月开展1次,全年12次以上(其中邀请县级讲师团全 年≥4次),至少一次讲座扣0.1分,资料整理不全者扣 0.1分,课件内容与实际不匹配扣0.1分。	

<p>2. 项目执行(80分)</p> <p>2.3 预防接种服务(7分)</p>	<p>1. 建证率(98%)</p> <p>3. 疫苗安全</p>	<p>1</p> <p>5</p> <p>1</p>	<p>年度辖区内建立预防接种证人数/年度辖区内应建立预防接种证人数 × 100%</p> <p>某种疫苗接种率 = 年度辖区内某种疫苗实际接种人数/年度辖区内某种疫苗应接种人数 × 100%。每季度通过预防接种信息系统随机抽取每乡在管儿童, 分别抽查满7岁儿童, 2~4岁儿童, 核查信息系统的预防接种记录, 计算疫苗接种率; 在辖区内可能的免疫薄弱区, 如农贸市场、外来人口聚集地、城乡结合部等, 抽取部分2-4岁儿童, 现场索取查看预防接种证, 核查接种情况和信息系统录入情况, 核对卡、证、系统信息一致性, 计算疫苗接种率。核查其2021年预防接种证查验情况和接种单位保存的预防接种记录或信息系统登记资料。全面开展扫码接种工作, 做好疫苗接种信息录入工作, 接种时严格落实“三查七对一验证”制度, 杜绝投诉接种事件。</p> <p>了解接种单位是否按照《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疫苗储存运输管理规范》规定, 规范疫苗储存、出入库记录、冷链设备、温度监测管理情况。</p>	<p>得分=实际建证率/98%*1分-不规范建证率*1分。抽查接种证, 填写不规范超过两项、预防接种卡/证不一致、预防接种卡信息(家长联系电话)未及时更新均为不合格建证。</p> <p>每季度从预防接种信息系统中随机抽取各乡在管儿童, 查看疫苗接种情况, 计算各苗接种率。每种疫苗各权重分0.8分。</p> <p>1. 满7岁儿童(2.1分): 得分=抽查适龄儿童某苗接种率/95%*0.8分-(接种信息未录入数和不一致数/10*0.8分)。</p> <p>2. 2-4岁儿童(1.4分): 得分=抽查适龄儿童某苗接种率/95%*0.8分-(接种信息未录入数和不一致数/10*0.8分)。</p> <p>3. 无法提供小学、幼儿园等单位儿童花名册的, 资料不全、补种率未达标的每一种情况扣0.3分。</p> <p>4. 扫码接种覆盖率100%, 接种信息及录入率95%, 不达标扣0.5分。</p> <p>5. 在日常督导时, 未严格落实“三查七对一验证”制度的单位, 发现一次扣0.2分。</p> <p>6. 因工作人员态度差、不作为、推诿扯皮, 导致的疫苗接种投诉事件, 投诉1起扣0.5分。</p> <p>1. 查看2021年疫苗出入库记录的完整性, 一苗一批次一记录, 核实现有2种疫苗是否账、苗、系统库存数是否相符。疫苗出入库记录不完整扣0.1分, 账、苗、系统三者不相符扣0.4分;</p> <p>2. 查看冷链设备温度记录, 温度记录不真实、不规范、有逻辑性错误一次扣0.1分, 其他情况视具体情况扣除相应分值;</p> <p>3. 因工作人员履职不尽力, 管理不到位, 异常情况处置不及时等方面造成疫苗批量报废的, 报废一次扣0.4分。</p>
---	-----------------------------------	----------------------------	--	--

2. 项目 执行(80 分)	2.4 0-6 岁儿童 健康管理 (7 分)	1. 儿童健康管理 率(95%)和失访 率(≤20%)	4	年度辖区中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的0~6岁儿童 数/年度辖区内应管理的0~6岁儿童数×100%。 失访率=失访人数/抽查人数*100%	得分=儿童健康管理率/95%*4分-(不合格档案数/抽查总 档案数*4分)-(不真实档案数/3*4分); 每乡每季度 随机抽查20份电子健康档案, 核查服务记录的完整性, 记录不全或不规范超过2项者记为不合格档案; 电话回 访核实10份电子档案真实性, 3份不真实此项不得分。 失访率超过20%扣1分。
		2. 儿童健康管理 真实度	3	真实度=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的0-6岁儿童数真 实数/抽查的儿童数*100%	得分=真实度*3分。每季度每乡随机抽取10名0-6岁儿 童电子档案, 通过电话回访进行真实性核查。
	2.5 孕 产妇健 康管理 (7 分)	1. 孕早期建册率 (98%)	1	辖区内孕13周之前建册的人数/该地该时间段内 活产数×100%	得分=孕早期建册率/98%*1分-不真实建册数/3*1分; 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10份电子档案核查。
		2. 产前健康管理 率(97%)和失访 率(≤20%)	3	辖区内按照规范要求要求在孕接受5次及以上产前 随访服务的人数/该地该时间段内活产数×100% 失访率=失访人数/抽查人数*100%	得分=产前健康管理率/97%*3分-不合格档案数/抽查总 档案数*3分-不真实档案数/3*3分。每乡每季度随机抽 查20份电子档案, 核查记录的完整性, 记录不全或不规 范超过2项者记为不合格档案; 电话回访核实10份电子 档案真实性, 3份不真实此项不得分。 失访率超过20%扣1分。
		3. 产后访视真实 度	3	真实度=产后28天内真实接受过产后访视的产妇 真实数/抽查的产妇数*100%。	得分=真实度*3分。随机抽查10名产妇, 每乡每季度通 过电话访视对产妇获得健康管理服务的真实性。
	2.6 老 年人健 康管理 (7 分)	1. 老年人健康管 理率(70%)	5	接受健康管理人数/(辖区内常住居民数*9.7%) *100%	得分=老年人健康管理率/70%*5分-(不合格档案数/抽查 总档案份数)*5分; 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20份电子档案, 核查电子档案完整性, 记录不全或不规范超过2项, 记 为不合格档案。
		2. 老年人健康管 理真实度	2	真实度=接受健康管理服务的老年人真实数/抽 查的老年人数*100%。	得分=真实度*2分; 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10份电子档案, 通过电话访视对老年人获得健康管理服务的真实性。
	2.7 高 血压患 者	1. 高血压患者健 康管理率(47%)	2	年内已管理高血压人数/辖区内高血压患病总人 数×100% 宁夏高血压成年人患病率为21.8%。	得分=高血压患者任务完成率/100%*2分-不真实档案数 /3*2分。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10份电子档案, 电话核查 出现3份不真实档案此项不得分。

2. 项目执行(80分)	2.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75%)和失访率(≤20%)	3	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人数/年内管理高血压患者人数 × 100% 失访率=失访人数/抽查人数*100%	得分=抽查的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75%*3分-不合格档案数/20*3分。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20份电子档案, 随访服务次数不够、电子档案记录不全或不规范超过2项、不真实档案, 均记为不合格档案。 失访率超过20%扣1分。	
		1	最近一次随访血压达标人数/已管理的高血压人数 × 100%	得分=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60%*1分。	
		1	4. 高血压患者管理真实度	得分=真实度*1分。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10份电子档案, 通过电话访谈核对高血压患者获得健康管理服务的真实性。	
	2. 8 II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7分)	1.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47%)	2	年内已管理糖尿病人数/辖区内糖尿病患病总人数 × 100% 宁夏糖尿病成年人患病率为5%。	得分=糖尿病患者任务完成率/100%*2分-不真实档案数/3*2分。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10份电子档案, 电话核查出现3份不真实档案此项不得分。
			3	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糖尿病患者人数/年内管理糖尿病患者人数 × 100% 失访率=失访人数/抽查人数*100%	得分=抽查的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75%*3分-不合格档案数/20*3分。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20份电子档案, 随访服务次数不够、电子档案记录不全或不规范超过2项、不真实档案, 均记为不合格档案。 失访率超过20%扣1分。
		3. 管理人群血糖控制率(60%)	1	最近一次随访血糖达标人数/已管理的糖尿病患者人数 × 100%	得分=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60%*1分。
			1	4. 糖尿病患者管理真实度	得分=真实度*1分。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10份电子档案, 通过电话访谈核对糖尿病患者获得健康管理服务的真实性。
	2. 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7分)	1. 严重精神障碍患病率(4%)	1	报告患病率达到4%或以上	得分=严重精神障碍报告患病率/4%*2分。
			3	抽查每年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的确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数/抽查的登记在册的确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数 × 100% 面访率=随访形式为面访的患者数/已管理患者	得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80%*2分-不合格档案数/10*2分。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10份电子档案, 核查档案填写规范性, 随访服务次数不够、电子档案记录不全或不规范超过2项、不真实档案, 均记为不规范档案。

2. 项目 执行(80 分)		检率 (≥70%)	数 × 100% 体检率=体检患者数/在册患者数*100%	案。 患者面访率<80%扣 0.5 分, 体检率得分=体检率/70%×0.5 分。 得分=真实度*1分。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 5 份电子档案, 通过电话访谈核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获得健康管理服务的 的真实性。 得分=癫痫发作有效控制率/60%*0.5分。 得分=随访服务记录合格率/70%*1分。 录入不及时扣 0.5分, 未录入扣 2分。 每乡每季度随机抽查 10份电子服务记录, 不足者全部抽 查, 记录空缺项、不规范项超过 1项记为 1份不合格档 案。
	3. 严重精神障碍 患者管理真实度	1	真实度=真实或者提供真实服务的严重精神障碍 患者数/抽查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数*100%	
	4. 惊厥性癫痫患 者管理	2	癫痫发作有效控制率=年度内癫痫发作得到有效 控制的人数/所有接受治疗管理的癫痫患者人数 *100%。 随访服务记录合格率=填写规范的随访服务记录 份数/抽查的癫痫患者随访服务记录数*100%	
2. 10 传 染病及 突发公 共卫生 事件报 告和处 理(5分)	1. 传染病疫情报 告(报告及时率和 完整率 100%)	2	(1) 报告及时率=抽查的报告及时的传染病病 例数/抽查传染病病例数 × 100% (2) 传染病疫情报告完整率=抽查的报告完整 的报告卡数/抽查传染病病例数 × 100%	1. 现场查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传染病信息报告相关制 度、培训、其他存档资料, 资料不规范扣 0.2分。 2. 每年组织开展一次漏报调查, 随机抽查医疗机构纸质 传染病报告卡, 核查原始记录、报告卡与网络报告的一 致性, 每发现 1例报告不及时扣 0.2分, 报告信息不准 确或不一致扣 0.1分, 漏报 1例扣 0.5分。 3. 每出现 1次暴发疫情或聚集性疫情未进行登记扣 0.2 分, 上报和处理不及时扣 0.5分; 若因处理不及时或响 报引起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则此项为 0。
	2. 突发公共卫生 事件相关信息报 告率(100%)	1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及时报告 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应报告突发公 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 × 100%	
	3. 死因监测工作 (6%)	2	通过网络直报情况, 查看死亡病例报告单位监测 结果指标和质量控制指标: ①不明原因死亡比例 <5%、②《死亡医学证明书》填写准确率 ≥ 95%、 ③及时报告率 ≥ 95%、④身份证号码填写完整率 ≥ 95%、⑤多死因链填写完整率 ≥ 95%。	1. 数量指标得分=报告死亡率/6%*2分。通过网络直报和 漏报调查进一步核实报告情况, 漏报 1例扣 0.5分。 2. 报告质量分值: 5项监测结果指标和质量控制指标每项 报告质量分值为 0.2分, 每一项不合格扣 0.2分。 总分为以上两项得分之和。

2. 项目 执行(80 分)	2.11 结 核病患 者管理 服务(4 分)	65岁以上老年人 和糖尿病患者结 核菌素实验筛查 率(90%)	1	对65岁及以上老年人、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时进行1次结核菌素(PPD)实验筛查或拍摄一 张正位胸片进行筛查,年度筛查率不低于已管理 老年人、糖尿病患者的90%。	1. 得分=老年人筛查人数/健康体检人数/90%*0.5; 2. 得分=糖尿病患者筛查人数/健康管理人数/90%*0.5;
		结核防治工作	3	转诊可疑肺结核患者达到总人口的2%,推荐转 诊可疑者确诊率不低于16%,确诊患者管理率达 到90%,规则服药率达到95%,电子药盒管理患者 服药依从性>90%,按时录入疑似患者转诊信息、 患者随访信息、手机APP随访信息。	1. 得分=实际转诊数/下达任务数*0.5分; 2. 得分=肺结核患者确诊率/20%*0.5分; 3. 得分=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0%*1分; 4. 得分=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95%*1分。 5. 电子药盒管理患者服药依从性<90%,每例扣0.1分, 手机PP随访信息录入不及时、不正确酌情扣分。
		1. 卫生监督协管 信息报告率 (100%)	1	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报告的事件或线索次 数/发现的事件或线索次数 × 100%	得分=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100*1分。质量核查根据 实际扣取相应分值。
		2. 卫生监督协管 巡查(巡查覆盖 率100%)	4	落实卫生监督协管服务规范有关制度,卫生许可 证和健康证齐全,对辖区卫生监督协管单位实地 巡查全覆盖,每个被监督单位接受巡查总次数不 少于6次。巡查覆盖率=年度内至少接受过一次 巡查的单位数/区域内所有被监督单位数*100%。	巡查覆盖率100%,得1分;巡查覆盖率低于100%,不得 分。 巡查次数得分=巡查次数/(被监督单位数*6)*1分。 质量核查2分,根据实际扣取相应分值。
	2.13 中 医回医 药服务 (4分)	中医体质辨识率 (10%)	0.5	按照《中医体质分类与判定》(ZYXXH/T157-2009) 量表对辖区内居民进行中医体质辨识,并将判定 结果记录在居民健康档案“中医体质辨识栏”。	每乡每季度每类人群随机抽查10份电子档案,核查档案 的完整性,记录不全或不规范超过2项、不真实档案, 均记为不合格档案。
		高血压患者中医 药健康管理率 (50%)	0.5	年内按照规范进行中医健康管理的高血压患者 人数/年内辖区内高血压患者总数 × 100%	1. 得分=中医体质辨识率/10%*0.5分; 2. 得分=高血压患者中医健康管理率/50%*0.5分-不合 格档案数/5*0.5分;
		2型糖尿病患者中 医药健康管理率 (50%)	0.5	年内按照规范进行中医健康管理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 者人数/年内辖区内2型糖尿病患者总数 × 100%	3. 得分=糖尿病患者中医健康管理率/50%*0.5分-不合 格档案数/5*0.5分; 4. 得分=0-3岁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65%*1分-不合格 档案数/5*1分;
		0-3岁儿童中医 健康管理率(65%)	1	年内辖区内按照规范进行中医健康管理管理的0-3岁 儿童数/年内辖区内0-3岁儿童数。分别在6月	5. 得分=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65%*1分-不合格档案 数/5*1分;

5. 效果评价(8分)	3.1 居民满意度	4	调查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综合满意度。得分=抽查的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4分。 满意度=满意度调查得分/满意度调查应得总分。	专业机构每季度通过入户、电话或调查等形式，随机访谈辖区内获得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0-6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高血压、糖尿病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重点人群各10名，了解居民对其服务的满意情况。	6. 得分=孕产妇中医药健康管理率/50%*0.5分-不合格档案数/5*0.5分。 总分为前6项之和。
		0.5	年内辖区内按照规范进行中医健康管理的孕产妇数/年内辖区内孕产妇数。对每个孕产妇孕期、产后(1-6周)各进行一次中医健康指导。	专业机构每季度通过入户、电话或调查等形式，随机访谈辖区内获得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0-6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高血压、糖尿病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重点人群各10名，了解居民相关知识的知晓情况。	
	3.2 居民知晓情况	4	了解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目的知晓情况。得分=抽查的服务对象知晓率×4分。 居民知晓率=知晓率调查得分/知晓率调查应得总分。	专业机构每季度通过入户、电话或调查等形式，随机访谈辖区内获得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0-6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高血压、糖尿病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重点人群各10名，了解居民相关知识的知晓情况。	
		1	老年人中医健康管理率(65%)	-1岁期间、1-3岁期间各进行一次中医健康指导。 年内辖区内按照规范进行中医健康管理的老年人数/年内辖区内老年人数	
		孕产妇中医健康管理率(50%)			

注：考核人员在计算每一项得分时，其分值不超过该项总分值；当计算率的指标得分超过100%时，按100%计算；在现场核查每一个项目时，核查数据与报表数据不一致的扣0.2分/单位，相关资料整理不规范的扣0.2分/单位，数据不便核查的扣0.5分/单位。